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吳耘彤
聯絡電話：08-7320415分機3652
傳真：08-7322779
電子信箱：a00246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9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發字第11550395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5503955600-1.pdf)

主旨：檢送本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海濱國小)辦理本縣
「114學年度提升教師海洋教育素養(海洋文化踏查研
習)」實施計畫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縣東港鎮海濱國民小學115年2月26日屏濱戶字第1150000038號辦理。
- 二、透過東港鎮鎮海宮海洋文化導覽及後寮溪竹筏生態文化探索活動，引導教師深化在地海洋文化與溪流環境認識，提升實地踏查及素養導向課程設計能力，並融入海洋教育、溪流教育及環境永續議題。
- 三、有關旨揭研習資訊如下：
 - (一)辦理日期：115年5月3日(星期日)及5月17日(星期日)上午9時至12時，共2場次(擇一場參加)。
 - (二)辦理地點：東港鎮鎮海宮(屏東縣東港鎮鎮海路42之5號)及東港後寮溪導覽場域(集合地點：東港震靈宮-屏東縣東港鎮興漁街89-1號)。



(三)參與對象：本縣國民中、小學發展海洋教育課程之教師。

(四)參與名額：每場次20名，依報名順序錄取。

(五)報名規定：

1、報名方式：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

2、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15年4月30日止。

(六)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每場次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

四、請核予參與教師公(差)假登記，另研習期間適逢例假日，請學校本權責於研習結束後二年內核予參與教師補休半日，惟課務自理。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
屏東縣辦理 114 學年度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實施計畫
3-2-2 提升教師海洋教育素養(海洋文化踏查研習)

壹、依據：屏東縣 114 學年度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實施計畫。

貳、計畫目標：

- 一、藉由東港鎮鎮海宮及後寮溪海洋文化導覽活動（含竹筏體驗），引導教師深入認識在地海洋文化與溪流環境，深化海洋教育內涵。
- 二、提升教師實地踏查與素養導向課程設計能力，促進海洋教育、溪流教育及環境永續議題之跨領域教學與實踐。
- 三、促進 SDGs 永續發展教育，呼應第 4 項「優質教育-4.7 永續發展與全球公民教育：確保所有的學子都習得必要的知識與技能而可以促進永續發展」與第 14 項「保育海洋生態-14.7 提高海洋資源永續利用的經濟效益」之核心目標。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 四、協辦單位：屏東縣海濱國民小學。

肆、辦理方式：

- 一、辦理日期：115年5月3日(星期日)、17日(星期日)上午9時至12時，共二場(請擇一場次報名參加)。
- 二、辦理地點：東港鎮鎮海宮(屏東縣東港鎮鎮海路42之5號)、東港後寮溪導覽場域(集合地點：東港震靈宮-屏東縣東港鎮興漁街89-1號)。
- 三、參與名額：每場次20名，依報名順序錄取之。
- 四、參與對象：本縣國民中、小學發展海洋教育課程之教師。
- 五、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每場次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
- 六、請核予參與教師公(差)假登記，另研習期間適逢例假日，請學校本權責於研習結束後二年內核予參與教師補休半日，惟課務自理。
- 七、活動(研習)聯繫窗口：屏東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工作人員蔡小姐，電話：08-8325985。

伍、研習內容(研習日程表如附件)：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時數/地點
115年5月3日 9:00-12:00	1. 東港鎮海宮海洋文化介紹 2. 後寮溪竹筏導覽與生態文化探索(搭乘竹筏體驗)	外聘講師1 蔡志聰 講師 鄭枝益 講師	3 小時 東港鎮鎮海宮 東港後寮溪
115年5月17日 9:00-12:00	1. 東港鎮海宮海洋文化介紹 2. 後寮溪竹筏導覽與生態文化探索(搭乘竹筏體驗)	外聘講師 蔡志聰 講師 鄭枝益 講師	3 小時 東港鎮鎮海宮 東港後寮溪

陸、報名規定：

-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5年4月30日(星期四)。
- 二、報名方式：請逕至全國在職教師進修資訊網(<https://wwwl.inservice.edu.tw/>)報名。

柒、經費概算：(略)

捌、預期成效：

- 一、透過深化教師對本縣海洋文化及溪流教育資源之理解，促進其於教學現場之有效應用與推展。
- 二、透過提升教師跨領域與戶外學習課程之實踐能力，促進課程於校內深化應用，進而擴展學生學習視野，增進其在地關懷與實踐行動。
- 三、結合SDGs 推動海洋資源永續利用教育，強化海洋與環境議題的教學設計能力。

玖、獎勵：承辦學校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規定辦理，並請於計畫辦理完成後一個月內由承辦學校函本府辦理敘獎事宜。

壹拾、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研習日程表

115年5月3日(星期日)			
時間	授課內容	講師	地點
9:00~10:00	東港鎮鎮海宮海洋文化介紹	蔡志聰	東港鎮鎮海宮(第1集合地點)
10:00~12:00	後寮溪竹筏導覽與生態文化 探索(搭乘竹筏體驗)	鄭枝益	東港鎮後寮溪導覽場域 (第2集合地點：東港震靈宮)
115年5月17日(星期日)			
時間	授課內容	講師	地點
9:00~10:00	東港鎮鎮海宮海洋文化介紹	蔡志聰	東港鎮鎮海宮(第1集合地點)
10:00~12:00	後寮溪竹筏導覽與生態文化 探索(搭乘竹筏體驗)	鄭枝益	東港鎮後寮溪導覽場域 (第2集合地點：東港震靈宮)